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财通资管鑫盛 6 个月定期开放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单笔申购最低金额限制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根据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的有关规定，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23 年 4 月 24 日起，调整财通资管鑫盛 6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679）在网上直销交易平台和其他非直销销售机构首次申购和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限制。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财通资管鑫盛 6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679）

二、调整方案

自 2023 年 4 月 24 日起，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交易平台和其他非直销销售机构首次申购和追加申购上述适用基金的单笔最低金额调整为 1 元（含申购费）。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首次申购和追加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不进行调整。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36

网址：www.ctzg.com

四、重要提示

1、本公告仅对调整上述适用基金在本公司网上直销交易平台和其他非直销销售机构首次申购和追加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限制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上述适用基金的详细情况，请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

2、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各销售机构可以根据自己的业务情况在

不低于上述规定的前提下，设置上述基金的首次申购和追加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限制，投资人在销售机构办理相关业务时，需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约定。

3、本次调整方案所涉及的招募说明书相关内容，将在更新招募说明书时一并予以调整。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不预示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特此公告。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四日